

2001至02年度是強制性公積金(簡稱「強積金」)制度實施後的首個完整年度。強積金制度實施初期，制度涉及的各方人士，包括僱主、僱員、自僱人士、受託人和其他服務提供者，均致力掌握制度的規則和熟習制度的運作。憑藉他們的共同努力，強積金制度得以安然起步，沒有出現重大問題。年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簡稱「積金局」)發揮重要作用，致力教育公眾，協助各方人士遵守強積金法規，為隨後的執法和監察工作奠定基礎。

## 行政總監報告

### 2001至02年度工作成果

在過去一年，積金局對運作進行檢討和改進，藉以鞏固工作、加強工作能力和提高生產力。我們在監管業界、執行法規和檢討法例等方面，均取得重大進展。同時，在公眾教育及宣傳方面的工作，從未間斷。積金局內部的組織架構、制度和運作亦多次檢討，務求不斷改進。



積金局密切監察受託人的運作，透過實地巡查和定期會議，協助受託人克服計劃實施初期遇到的行政困難。此外，我們舉辦了多個工作坊，幫助服務提供者的前線人員為計劃成員提供更優質的服務。強積金中介人的持續專業進修規定已於2002年1月實施，要求中介人保持專業水平。

在執法方面，積金局徵詢律政司及警方的意見後，制定了檢控政策及程序。首批違規個案已於2001至02年提交法庭審理。積金局亦代表僱員入稟小額錢債審裁處，向拖欠強制性供款的僱主追討欠款。經徵詢強積金計劃諮詢委員會的意見後，積金局自2001年7月起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對受託人舉報的拖欠供款者實施供款附加費機制，向他們發出欠款催繳通知，並徵收供款附加費。積金局同時進行主動巡查，藉以審視僱主遵守法規、安排僱員登記參加強積金計劃和作出供款的情況。

《2002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修訂)條例》制定後，法例有所改進，使強積金制度能更有效地運作。由僱主、僱員、服務提供者、專業團體和政府所委派的代表組成的強積金計劃運作檢討委員會，亦已就制度的管理和運作事宜，開始全面檢討強積金法例。委員會的首批建議已納入《2002年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修訂)條例草案》，並於2002年4月24日提交立法會審議。

為鼓勵公眾繼續支持強積金，本局的公眾教育和宣傳工作從未間斷。投資教育是年內的教育和宣傳工作重點。我們在屋苑舉辦宣傳活動，以富趣味及互動的方式向公眾灌輸強積金知識；又在多個政黨的地區辦事處舉辦「強積金會客室」，並定期在各區舉行「強積金即答站」，方便在職人士查詢強積金事宜。此外，積金局亦與工會、僱主團體、商會、中小型企業和專業團體保持聯繫，瞭解他們關注的事項、搜集意見及與他們保持合作。

在機構發展方面，積金局確立了機構的理想，並以「克盡己任」、「精益求精」、「群策群力」和「深入社群」為信念，作為員工制定決策和執行職務的指導原則。年內本局進行了兩輪組織架構檢討，藉以精簡架構，提升營運效率。此外，積金局得到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協助，委託投資專家小組就強積金產品的營運風險進行研究，並就加強積金局的投資規管職能提出建議。

### 展望未來

在吸收第一年實際運作的經驗後，我們希望來年的工作得以順利進行。在評估本港的經濟情況和探討來年的營運環境後，我們為2002至03年度制定了下列目標：

- A. 檢討和改進強積金制度；
- B. 加強強積金執法工作的成效；及
- C. 提升積金局的能力、誠信及問責性。

為達致上述目標，我們已訂下一連串工作策略，並就該等策略訂定多項計劃。該等工作策略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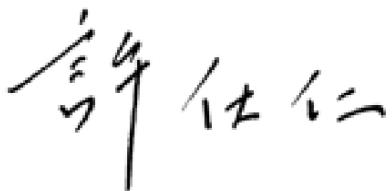
- A. 持續檢討法例、對服務提供者進行更集中的監察，及作出更嚴謹的投資規管(特別是在資料披露方面的規管)，藉以檢討及加強改進強積金計劃的管理工作；
- B. 檢視僱主及僱員各自須負的責任，及採取加強積金局執法職能的措施，藉以檢討及改進現有執法政策及程序；
- C. 舉行會議、聚會及外展計劃，以便向計劃成員和公眾灌輸有關強積金的知識，特別是投資方面的知識，並與各有關方面保持聯繫；
- D. 改革及開發管理資訊系統，以提供適當、適時的管理資訊；及
- E. 培訓員工、提升員工質素、建立機構文化和認同感，確保機構及員工具備誠信、肯承擔責任、盡忠職守，竭誠為社會提供優質服務。

上述工作策略表明積金局進一步改進及鞏固強積金制度和加強規管、監察職能的決心。

強積金制度是一項大型社會工程，旨在協助在職人士累積財政資源，保障退休生活。制度的最終目的是讓僱員受惠及減輕人口老化對社會造成的負擔，但制度的日常運作確實為僱主和服務提供者帶來不少行政工作。此外，僱主亦須為僱員作出供款，儘管該等供款可抵銷長期服務金或遣散費。尤幸在全體參與者同心協力下，制度實施初期出現的計劃行政問題已獲解決。積金局將繼續致力與各界人士攜手合作，務求制度的運作更趨完善。我們會向各參與者不斷提供支援，並給予一切所需的協助。我們深信，全賴各方人士積極參與、勇於承擔和樂於接納，強積金制度才能有效益、有效率地運作。

最後，本人謹向主席、董事會的其他成員及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成員致謝，感謝他們在強積金制度運作首年的關鍵時刻，對制度的實施和本局的運作作出重大貢獻和給予鼎力支持。本人亦衷心感謝強積金計劃諮詢委員會及行業計劃委員會成員給予我們寶貴意見及協助。此外，積金局員工專業勤奮、專注奉公，沒有他們的熱誠及努力，我們便不能踏出如此穩健的一步，向目標邁進。

強積金制度於1995年創設，其後經歷各階段的發展，現時已全面運作。本人一直密切參與整個過程，是本人過去30年擔任公職期間最難忘的經驗。能有機會參與構建此項對香港未來影響深遠的大型社會保障計劃，本人深感榮幸。



**許仕仁**  
行政總監